



东方碳素
Oriental carbon

证券简称：东方碳素

证券代码：832175

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PingDingShan Oriental Carbon Co,Ltd



年度报告

—— 2016 ——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6 年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东方碳素”)与河南城建学院签订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合同。一是共同开展利用沥青中间相生产新型碳材料的研究应用;二是利用河南城建学院中心化验室对东方碳素提供的锂电池负极材料进行各项性能指标的检验测试。



2016 年东方碳素共计获得国家专利 31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公司与苏州高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就石墨烯在特种石墨、军用防腐涂料、锂电池密封材料等领域的应用及产业化展开深度合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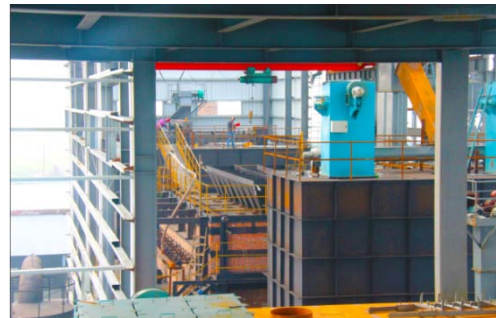
东方碳素热模压大规格特种石墨新产品质优价廉,产品性价比极高,2016 年投放市场后深受客户好评,处于产销两旺的状态,有望成为公司未来业绩新的增长点。



2016 年度,东方碳素先后获得“河南省新三板 30 强”、国家工商总局认定的“全国守信用、重合同企业”、“平顶山市优秀工业企业”等荣誉称号。



2016 年 9 月 4 日,东方碳素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关于东方碳素投资 5600 万元建设年产 2000 吨锂离子电池碳负极材料项目的议案》,拟建设年产 2000 吨锂离子电池碳负极材料项目,目前公司已经生产出来部分产品并交给客户检测试用。



东方碳素智能化、立体化、全工艺、流水线式高纯石墨生产线于 2016 年投入运营,该系统将生焦煅烧-磨粉-混捏-轧片-凉料-二磨-成型等以前平面布置、相互隔离的生产环节彻底打通,实现了智能化控制、立体化建设、自动化流水线式生产。

致 投 资 者 的 信

一路风雨, 一路歌

2016 年 2 月 16 日, 是东方碳素十周岁的日子。

十年前, 一位完成了“保卫边疆安全, 捍卫国家主权”使命的抗越老兵转业回到家乡, 心系父老乡亲的他决心扎根基层兴办企业, 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 他就是平项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杨遂运。

十年后, 东方碳素从一个注册资金 80 万元默默无闻的小微公司发展到今天注册资本 8700 万元、净利润超 2000 万元的一家以特种石墨制品、锂电池正、负极材料的生产销售、石墨烯的应用研发为一体的国家级高新技术龙头企业。

十年树木, 百年树企。十年后今天, 东方碳素又站到了新的起点。

新布局 新机遇

21 世纪以来, 国际上以信息、生物、航空航天、海洋开发以及新材料和新能源为主的高技术和新材料产业逐渐发展壮大。当前化工、能源、轻工、冶金、建材等传统产业将不断引入新技术和新材料, 进行产业升级和技术革新, 许多都与特种石墨新材料产品密切相关。特种石墨将越来越被广泛应用到新能源汽车、航天航空、核电及军工、光伏太阳能、冶金电子等高新技术领域, 成为支撑高新技术发展的重要战略资源, 特种石墨新材料产业发展有了新的机遇。

2017 年 1 月, 为了贯彻《“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了《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将特种石墨、锂电池正负极材料、石墨烯材料列为重点发展产品。政策导向将对我特种石墨行业的发展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 特种石墨行业迎来广阔的发展空间。

新战略 新技术

东方碳素为了保持技术创新的领先地位, 先后与上海交大、湖南大学、南京理工大学、河南城建学院及河南工业大学建立了产、学、研合作关系, 组建了校企碳素材料联合实验室和河南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从 2007 年至 2016 年, 成功完成国家级和省级的多项科技攻关项目, 拥有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技术 50 余项。公司在特种石墨材料的研发方面一直处于国内前列, 东方碳素掌握的核心技术包括:

1. 热模压新工艺新型石墨技术

该项目能把现有高纯石墨产品生产周期有 8 个月缩短至 6 个月, 生产成本大幅降低, 填补了国内市场对高端特大规格特种石墨材料的需求, 可替代部分进口产品, 性价比很高。

2、利用中间相碳微球生产负极材料技术

中间相炭微球 (MCMB) 是一种具有极大开发潜力和应用前景的锂离子动力电池负极材料, 除具有石墨类炭负极的一般特性外, 其在结构和形态方面也具有独特的优势:

(1) 呈球状结构, 堆积密度大, 可以实现紧密填充, 制作体积比容量更高的电池; (2) 比表面积小减少了充电时电解液在表面生成 SEI 膜等副反应引起的不可逆容量损失, 还可以提高安全性能;

(3) 具有层状分子平行排列结构, 有利于锂离子的嵌入和脱嵌; (4) 由于特有的球形和稳定的内部结构, 能满足大电流充放电的要求。

3、石墨烯复合特种石墨技术

东方碳素与苏州高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石墨烯下游应用深度研发合作, 在生产石墨烯复合特种石墨新材料领域取得了详细的实验数据, 已经取得一定的突破。

4、碳材家居用品制造技术

碳材日用品源于对碳材料的开发和健康生活理念的探索。公司为引导推广碳带来的健康生活, 完全掌握了碳材家居用品生产全部工艺技术, 主要包含碳材炊具、碳材茶具及碳材床垫。

新东方 新未来

随着下游应用行业的日益广泛和向纵深发展, 石墨新材料的下游应用将呈现爆发式增长, 未来数年, 我国特碳市场需求量将达到数百亿元。

未来三年, 东方碳素将按照“一主两翼”(高纯石墨新材料为主业, 以石墨烯复合特种石墨项目和利用中间相碳微球生产锂电负极材料项目为两翼)的战略产业布局, 为东方碳素向智能化、生态化、创新型企业转型打下坚实的基础, 并积极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实施横向和纵向产业并购, 快速做大企业规模, 进一步实现东方碳素作出的“发展企业、造福社会、回报股东、富裕员工”的庄严承诺。

奋斗是艰辛的, 收获是快乐的, 面对新的未来, 我们仍将继续努力, 一路风雨一路高歌。面对新的征程, 我们每一个东方人都已经起航。

致谢众位股东好, 日出东方霞万道。

诚信经营走天下, 不负众望创新高。

创业路上力量大, 风雨兼程无相抛。

科技研发助船航, 更铸辉煌看明朝。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第二节 公司概况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第五节 重要事项

第六节 股本、股东情况

第七节 融资情况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报告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本公司、东方碳素	指	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宝丰欣鑫	指	宝丰县欣鑫碳素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律师事务所、公司律师	指	河南嘉泰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	指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年同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新型碳材研发中心	指	平顶山市东方新型碳材研发中心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焙烧	指	固体物料在高温不发生熔融的条件下进行的反应过程，可以有氧化、热解、还原、卤化等，通常用于焙烧无机化工和冶金工业
浸渍	指	浸渍炭素制品，起到减少制品孔隙率和提高体积密度或达到不渗透目的
模压、挤压、震动成型	指	石墨生产工艺环节中的产品成型方式
国君隆悦	指	上海格隆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国君隆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关联公司	指	在资金、经营、购销等方面，存在着与公司直接或间接参股、拥有或控制关系、直接或间接地同为第三者拥有或控制、其他在利益上具有相关联的关系的公司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是

1、豁免披露事项及理由

公司销售客户和供应商前五名均为公司商业秘密，已经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豁免披露同意。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碳素材料主要应用于光伏太阳能、模具产业和核电产业、半导体、冶金、航天等众多领域。经济周期变化和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变化对公司产品销售会产生较大影响。受国内经济增速下降、市场需求萎缩等因素影响。宏观经济波动造成下游市场需求减少，进而对公司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公司经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于 2011 年 10 月 28 日取得河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资格，2014 年 7 月 31 日复审通过，有效期为三年（2014 年-2016 年），目前正在办理新的复审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可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如公司未来不能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所得税税率提高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环保成本上升的风险	虽然公司十分重视环境保护工作，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环保部及地方政府颁布的相关规定要求，但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要求将更加严格。为此，公司可能需要持续增加环保投入，一定程度上会增加公司经营成本。
存货金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存货主要由库存商品、在产品、原材料和生产成本构成。

	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存货净额分别为 80,647,493.83 元和 85,884,607.69 元, 分别占到同期总资产的 44.2%和 41.39%。期末存货金额较大, 占总资产比例较高。存货余额大占用公司经营资金, 导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其他行业偏低, 带来一定流动性风险和财务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Oriental carbon
证券简称	东方碳素
证券代码	832175
法定代表人	杨遂运
注册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龙兴路 19 号
办公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龙兴路 19 号
主办券商	国泰君安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会计师事务所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宏敏 王猛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0 号中糖大厦 11 层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裴广义
电话	0375-2526789
传真	0375-2535399
电子邮箱	584346151@qq.com
公司网址	www.dongfangtansu.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平顶山市石龙区兴龙路 19 号 邮编: 46704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5-04-02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高纯度高体密石墨新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做市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87,000,000
做市商数量	8
控股股东	杨遂运

实际控制人	杨遂运
-------	-----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0785096910B	否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46,322,863.27	95,838,762.41	52.68%
毛利率%	28.11%	31.1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44,007.25	14,140,776.89	45.2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144,078.22	13,399,314.62	42.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4.42%	15.2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3.43%	14.46%	-
基本每股收益	0.24	0.20	20.00%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07,480,744.27	182,582,400.12	13.64%
负债总计	53,158,422.74	52,504,085.84	1.2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4,322,321.53	130,078,314.28	18.6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77	1.53	15.6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6.40%	32.6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5.62%	28.76%	-
流动比率	244.00%	231.00%	-
利息保障倍数	25.10	13.43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8,745.05	6,954,651.45	-
应收账款周转率	8.29	8.75	-
存货周转率	1.26	1.26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3.64%	30.4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2.68%	52.49%	-
净利润增长率%	45.28%	359.17%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87,000,000	85,000,000	2.35%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646,676.39
所得税影响数	-246,747.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99,929.03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商业模式

平项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以特种石墨制品、锂电池正、负极材料的生产销售以及石墨新材料受托加工、石墨烯的研发应用为一体的国家级高新技术龙头企业。目前主要的产品是细结构高纯石墨和中粗石墨新材料，产品技术处于“与新能源开发和利用的无机非金属材料制造技术”。公司积极布局的中间项碳微球人造石墨负极材料项目和石墨烯复合特种石墨项目正在积极推进。2017年1月，为了贯彻《“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了《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将特种石墨、锂电池正负极材料、石墨烯材料列为重点发展产品。

1、销售模式 供销部负责公司产品销售。公司产品销售主要有直销和经销两种方式。直销是指公司将产品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经销是指公司通过经销商将产品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公司直销比例一直比较大，公司为了保持市场占有率，先后在上海市、佛山市、江苏海门市、浙江黄岩市和山东莱西市等地租赁仓库，同时增加相应的营销人员，增加直销力度。2016年7月，公司获得郑州海关进出口贸易许可资格，有利于公司石墨新材料和新型碳材日用品出口。

2、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使用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煅烧沥青焦、石油焦和石英砂等。原材料大都属于大宗商品，主要从上海宝钢等国有大中型企业购买，原材料价格基本由市场决定，一般按照市场价格购入。公司根据产品销售情况和年度生产计划等信息进行统一采购。公司所需原材料向上游供应商直接采购，有稳定的原材料供应商，并为之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供货关系。公司对于购入的原材料，需要经过公司质检部门检验合格后方可交付车间使用。

3、盈利模式 公司实现收入和利润主要来源于各种石墨材料的销售收入，主要包括以下几个产品类型：冷模压特种细结构石墨、振动成型中粗石墨材料、热模压成型中粗石墨材料和挤压细结构石墨材料等石墨产品。碳素材料素有“黑金子”的美称，具有高强度、高密度、高纯度、化学稳定性高、结构致密均匀、耐高温、耐辐照、导电率高、耐磨性好、自润滑等特点，是高科技行业生产不可替代的材料之一，被广泛应用于半导体、光伏太阳能、电火花及模具加工、核能、冶金、化工、新能源、电子、航天等众多领域，随着下游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未来几年，石墨新材料的下游应用将呈现爆发式增长，市场产值将达数百亿元。公司产品畅销国内十几个省市，部分产品远销德国、美国、日本、马来西亚等国家，在用户中有很高的评价。公司向这些终端客户销售产品并取得销售收入和相应服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没有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总体回顾:

2016 年, 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146,322,863.27 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 52.68%; 实现净利润 20,544,007.25 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 45.28%, 较好完成了年初董事会拟定的发展目标。公司新的立体化、智能化、流水线式石墨材料生产技改项目已正式投入运营, 大规格热模压石墨制品深受市场欢迎, 这些都成为公司未来新的业绩增长点; 项目研发工作稳步推进, 中间相碳微球负极材料项目中试产品已经送交部分客户试用, 待各种产品指标进一步优化后实现量产。石墨烯石墨新材料项目已经完成了多轮的实验, 积累了很多有效的实验和生产数据, 掌握了石墨烯复合特碳材料制造的基础技术。

1、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46,322,863.27	52.68%	-	95,838,762.41	52.49%	-
营业成本	105,191,253.43	59.36%	71.89%	66,008,479.34	38.47%	68.87%
毛利率	28.11%	-	-	31.13%	-	-
管理费用	14,791,685.08	54.29%	10.11%	9,587,036.26	34.18%	10.00%
销售费用	1,659,023.17	38.30%	1.13%	1,199,594.80	53.54%	1.25%
财务费用	1,437,574.80	-37.00%	0.98%	2,282,041.67	-31.44%	2.38%
营业利润	22,132,854.62	40.10%	15.13%	15,798,141.31	332%	16.48%
营业外收入	1,721,393.54	90.77%	1.18%	902,361.43	1,055%	0.94%
营业外支出	74,717.15	148.60%	0.05%	30,052.88	-27.94%	0.03%
净利润	20,544,007.25	45.28%	14.04%	14,140,776.89	359.17%	14.7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长 52.68%, 原因是石墨市场持续回暖, 下游客户需求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增长 59.36%, 原因是产品的产量和销量增加, 结转的材料、动力、燃料、人工费、制造费用等生产成本相应增加。

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增长 54.29%, 原因是公司研发费用增加。

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增长 38.3%, 原因是由于业务宣传费增长导致的。

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下降 37%, 财务费用下降的主要原因为 2016 年年均借款额比 2015 年少, 2016 年利息支出比 2015 年减少。

营业利润: 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增长 40.1%, 原因是公司销售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增长 90.77%, 原因是公司收到政府财政补贴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

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 74,717.15 元, 较去年增长 148.6%, 原因是救助贫困大学生和夏庄村贫困村民支出增加。

净利润: 报告期内净利润增长 45.28%, 原因是公司销售收入和营业外收入均大幅增加、公司财务费用大幅减少等因素综合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46,322,863.27	105,191,253.43	95,838,762.41	66,008,479.34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46,322,863.27	105,191,253.43	95,838,762.41	66,008,479.34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 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石墨产品销售	123,520,346.27	84.42%	78,335,620.47	81.74%
受托加工服务	22,802,517.00	15.58%	17,503,141.94	18.26%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本报告期, 石墨产品销售收入占比为 84.42%, 和上期 81.74%相比, 占比扩大 2.68 个百分点, 主要原因是石墨产品市场需求量持续增长, 公司产品销售收入较 2015 年度大幅度增加; 本期受托加工收入占比 15.58%, 和上期 18.26%相比, 占比降低 2.68 个百分点, 主要原因是尽管受托加工收入金额较 2015 年有所提升, 但增长额远低于石墨产品销售收入增长金额。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8,745.05	6,954,651.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8,373.17	-2,285,849.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93,902.22	-3,582,554.26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减少 73.99%, 减少原因是报告期所缴纳的增值税和所得税大幅增加, 工人工资也有所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减少 215%, 减少原因是公司技改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增加 574%, 增加原因是公司银行借款大幅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 固定资产折旧 7,837,707.95 元、无形资产摊销 205,927.80 元、财务费用 986,693.06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0,235.61 元, 减计资产减值准备 112,118.89 元, 以上项目虽然导致利润减少但对现金流并未产生影响, 此外, 存货增加 5,237,113.86 元, 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7,319,570.79 元, 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15,127,023.08 元, 这些项目的变化对现金流产生影响但对利润并未产生影响, 上述因素导致净利润与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存在差异 18,735,262.20 元。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不含税)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9,418,763.59	6.44%	否
2	客户 2	7,210,999.36	4.93%	否
3	客户 3	6,740,822.48	4.61%	否
4	客户 4	6,413,681.71	4.38%	否

5	客户 5	4,869,922.44	3.33%	否
合计		34,654,189.58	23.69%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13,653,876.79	13.99%	否
2	供应商 2	6,773,453.52	6.94%	否
3	供应商 3	5,718,407.14	5.86%	否
4	供应商 4	4,735,675.73	4.85%	否
5	供应商 5	4,121,765.81	4.22%	否
合计		35,003,178.99	35.86%	-

(6) 研发支出与专利

研发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8,500,367.00	3,723,187.1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81%	3.88%

专利情况:

项目	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52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2

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金额 8,500,367 元,主要用于购进化验设备、支付给高校的联合研发费用、各种实验材料费用。2016 年,公司共获得实用新型专利 31 项,发明专利 1 项,全力推动中间项碳微球负极材料、石墨烯碳复合材料和新工艺石墨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工作,成效显著。其中热模压新工艺大规格石墨新材料投放市场后深受欢迎,供不应求,大大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和盈利水平。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2,985,360.50	-25.33%	6.26%	17,391,086.40	5,605.00%	9.53%	-3.27%
应收账款	15,719,610.82	-5.29%	7.58%	16,597,698.61	212.00%	9.10%	-1.52%
存货	85,884,607.69	6.49%	41.39%	80,647,493.83	12.48%	44.20%	-2.81%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67,376,635.88	57.38%	32.47%	42,811,842.75	-4.64%	23.46%	9.01%
在建工程	384,615.40	-94.92%	0.19%	7,569,279.76	-	4.15%	-3.96%
短期借款	26,000,000.00	-	12.53%	-	-	-	12.53%
长期借款	-	-	-	-	-	-	-
资产总计	207,480,744.27	13.64%	-	182,582,400.12	30.39%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增加 57.38%, 原因是公司石墨制品配料系统技改项目、高压浸渍系统预热改造项目

建成投产形成了大量的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减少 94.92%, 原因是去年在建工程石墨制品配料系统技改项目和高压浸渍系统预热改造项目建成投产转化为固定资产。

3、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东方碳素目前拥有宝丰新鑫碳素材料有限公司和平顶山东方新型碳材料研发中心两个全资子公司。

宝丰新鑫碳素材料有限公司: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总资产为 22,125,593.06 元, 总负债为 1,035,112.01 元, 净资产为 21,090,481.05 元; 2016 年度, 公司实现收入为 28,226,557.62 元, 实现净利润为 956,773.49 元。

平顶山东方新型碳材料研发中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总资产为 346,047.48 元, 总负债为 0 元, 净资产为 346,047.48 元; 2016 年度, 公司实现收入为 50,000.00 元, 实现净利润为 48,132.29 元。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2017 年 1 月, 为了贯彻《“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了《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将特种石墨、锂电池正负极材料、石墨烯材料列为重点发展产品, 特种石墨、锂电池负极材料行业将迎来广阔的发展空间。特种石墨新材料广泛应用于半导体、太阳能光伏、化工、电子、核电高温气冷堆材料、模具、粉末冶金、航空航天、新能源、真空热处理等领域, 并有逐渐向民用石墨日用品发展的趋势。

(四) 竞争优势分析

1、质量及品牌优势

2016 年, 东方碳素获得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荣誉称号, 公司“卓龙”牌石墨产品荣获河南省名牌产品, 在国内市场享有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和认可度, 深受客户好评。公司“以质量求生存, 靠创新谋发展”, 视产品质量为公司发展的生命线, 公司靠为用户提供高质量低成本性价比极高的新产品, 赢得信誉, 扩大市场。

2、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先后与上海交大、湖南大学、南京理工大学、河南工业大学和河南省城建学院等高校建立产、学、研合作关系, 组建校企碳素材料联合实验室和河南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引进上海交通大学赵斌元教授和湖南大学刘洪波教授等石墨材料行业专家指导公司生产研发工作。目前, 公司拥有专利技术 52 项, 公司在特种石墨新材料的研发方面一直处于区域内行业前列。另外, 公司还储备了石墨负极材料、石墨烯应用等高端技术, 为公司相关多元化发展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3、产品种类齐全, 性价比高

公司生产特种石墨材料和中粗石墨材料的种类齐全, 各类规格型号的特种石墨材料均可生产。2016 年, 公司通过改进工艺技术而研制成功的热模压大规格石墨材料, 产品质量进一步提高, 大幅减少了生产周期和生产成本。与同行业产品相比, 公司能够保证产品质优价廉, 性价比很高。

4、终端服务优势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服务制度。公司先后在多个客户密集城市建立了产品销售网点, 拉近与终端客户的距离, 方便客户验货提货。公司还在各个销售网点配备了专门的售后服务人员, 及时解决客户反映的各类问题, 保证客户买的满意、用放心, 有效提高客户黏度。

(五) 持续经营评价

本报告期内, 石墨新材料销售市场持续回暖, 公司产品销售通畅, 市场销售价格和市场占有率不断攀升, 较去年相比, 公司的销售收入与经营利润均大幅提高, 公司通过不断的技术改造和工艺革新, 提升了企业的核心竞争能力, 具备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2017 年, 随着公司采用新工艺生产的热模压成型

特种石墨新产品的热销, 该产品生产周期和生产成本大幅下降, 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将会进一步提升, 预计未来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仍将有较大的上升空间。

(六) 扶贫与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了较好的经营业绩, 通过依法缴纳税费, 有力的支持了区域经济的发展。公司安排企业周边农民工就业 100 多人, 资助企业周边贫困大学生 3 人。2016 年公司累计投入 2000 多万元进行工艺设备和技术改造, 建设了自动化程度高、环境更加友好的现代化新型焙烧车间和立体化综合生产车间及配套的环保设备。项目建成后, 公司主动向当地环境保护部门申请验收, 环保指标全部达标。

未来, 公司将积极响应国家扶贫号召, 继续加大对区域范围内贫困家庭和贫困大学生的扶贫力度。同时主动承担企业节能减排、安全环保的社会责任。

(七) 自愿披露

2016 年度, 公司在技术研发、项目建设、新产品研制、市场拓展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 具体表现如下:

1、技术研发

东方碳素与苏州高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技术研发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拟集合科研力量、市场资源及资金, 深化、拓展石墨烯材料的研发和应用, 双方同意广泛、深入的重点推进石墨烯在高纯石墨和新能源电池生产领域的应用项目。

2016 全年, 公司研发团队共获得国家专利 31 项, 其中发明专利 1 项。

2、项目建设

公司开工建设国内最高端的智能化、立体化、全工艺、流水线式高纯石墨生产线, 将生焦煅烧-磨粉-混捏-轧片-凉料-二磨-成型等以前平面布置、相互隔离的生产环节彻底打通, 实现了智能化控制、立体化建设, 流水线式生产。

该立体流水线车间的首端是年产 1 万吨熟焦、新型节能 16 罐-罐式煅烧炉项目, 该煅烧炉目前已经达产, 完全能满足公司对原材料的需求, 产成品综合成本每吨较以往能节约成本 800 元左右, 将大幅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该流水线的中端磨粉-混捏-轧片等中间环节, 熟焦生产出来后, 自动根据电脑配料系统进入磨粉环节, 环环相扣。该项目的末端是模压、等静压等成型环节。

相比较传统的生产系统, 智能化、立体化、流水线式作业系统有如下几个显著优势:

(1) 自动化程度高, 温控、配料、磨粉、成型等减少人为干涉的因素, 能实现配料多样化, 满足不同产品类别的需求; 能大幅提高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成品率。

(2) 立体化建设能大大节约项目建设场地, 把车间向空中集约化发展。

(3) 和直接采购熟焦原材料相比, 自产熟焦能大幅节约生产成本, 若考虑立体流水线式生产的协同效应, 成本优势将更加明显。

(4) 更加环保和安全。

3、新品研制

公司通过优化工艺技术而研制成功的热模压大规格石墨材料, 产品质量进一步提高, 大幅减少了生产周期和生产成本。目前产品处于供不应求的状态, 与同行业产品相比, 该产品质优价廉, 性价比很高。

4、市场拓展: 报告期内, 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大幅提升, 公司销售收入同比 2015 年增长超过 50%。同时, 2016 年 7 月公司完成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并取得由中华人民共和国郑州海关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以下简称“海关证书”)。此次取得海关证书后, 公司能够独立开展进出口业务。从长期发展来看, 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 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对公司业绩和利润提升都将带来积极影响。

二、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2017 年 1 月, 为了贯彻《“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

了《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将特种石墨、锂电池正负极材料、石墨烯材料列为重点发展产品。政策导向将对我特种石墨行业的发展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特种石墨行业将迎来广阔的发展空间。

特种石墨行业是一个非常多元化的产业，具备高技术、高科技发展的机遇和空间。21 世纪被称为“碳世纪”，特种石墨材料广泛应用在半导体、太阳能光伏、化工、电子、核电高温气冷堆材料、模具、粉末冶金、航空航天、新能源、真空热处理等领域，并有逐渐向民用石墨日用品的发展趋势。

（二）公司发展战略

未来三年，东方碳素将按照“一主两翼”（高纯石墨新材料为主业，以石墨烯复合特种石墨项目和利用中间相碳微球生产锂电负极材料项目为两翼）的战略产业布局，为东方碳素向智能化、生态化、创新型的企业转型打下坚实的基础，并积极利用新三板资本市场平台实施横向和纵向产业并购，快速做大企业规模，提升公司盈利水平，进一步实现东方碳素作出的“发展企业、造福社会、回报股东、富裕员工”的战略目标。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2016 年下半年以来，公司产品销售市场持续回暖，根据市场调研和董事会决策，决定在原来价格的基础上，对细结构石墨材料销售价格每吨上调 3000 元、中粗结构石墨每吨上调 1000 元。按照此销售价格预计，我们设定 2017 年销售收入目标可能会达到 1.8 亿元左右，企业净利润目标可能达到 3000 万元。

（四）不确定性因素

公司发展战略和未来经营目标是基于目前市场回暖，行业前景向好的基础上预测的，也不排除在企业经营过程中出现产品销售价格下滑、原材料价格上涨、石墨负极材料投放市场不及预期、石墨烯复合特种石墨研发进展缓慢等不利因素的影响，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三、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碳素材料主要应用于光伏太阳能、模具产业和核电产业、半导体、冶金、航天等众多领域。下游行业与国民经济息息相关，经济周期变化和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变化对公司产品销售会产生较大影响。宏观经济波动造成下游市场需求减少，进而对公司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将积极应对国际国内宏观经济持续低迷的影响，一方面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保证公司产品市场份额稳步提升，扩大销售收入规模；另一方面，开源节流，加大企业成本控制力度，保证公司的平稳健康发展。

2、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公司经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于 2011 年 10 月 28 日取得河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资格，2014 年 7 月 31 日复审通过，有效期为三年（2014 年-2016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可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如公司未来不能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所得税税率的提高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开展研发活动，提倡科技兴企的理念，力保公司在下一次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时顺利通过。

3、环保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会产生粉尘、废气等工业垃圾。虽然公司十分重视环境保护工作，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环保部及地方政府颁布的相关规定要求，但随着社会公众环保意识的逐步增强，国家对环境保护的要求将更加严格。为此，公司可能需要持续增加环保投入，一定程度上会增加公司经营成本。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环保设施投入力度，并对部分生产设备和设施进行环保化和智能化改造，保证公司的环保始终达标。

4、存货金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存货主要由库存商品、在产品、原材料构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存货净额分别为 80,647,493.83 元和 85,884,607.69 元, 分别占到同期总资产的 44.17%和 41.39%。期末存货金额较大, 占总资产比例较高。存货余额大占用公司经营资金, 导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其他行业偏低, 带来一定流动性风险和财务风险。

应对措施: 针对人造石墨行业生产周期长达 7 个月左右的行业特性, 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力度、改进生产工艺、减少生产制造周期、提升工人劳动技能和生产效率, 同时加大产品销售力度, 提高存货周转率。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

四、董事会对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二) 关键事项审计说明:

-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 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 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 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00	0.0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0.00	0.0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00	0.0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0.00	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00	0.00
6. 其他	20,000,000.00	26,000,000.00
总计	20,000,000.00	26,000,000.00

关联交易内容：为补充东方碳素运营资金，东方碳素控股股东兼董事长杨遂运及其妻子刘淑琴、董事张秋民、监事会主席陈国政拟为东方碳素2016年不超过2000万元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杨遂运	2016 年公司与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杨遂运签订借款协议，杨遂运无偿借给公司 800 万元，用于支付中国银行承兑的应	8,000,000	是

	付票据承付资金。		
控股股东杨遂运及其妻子刘淑琴、儿子杨晓鹏、儿媳何静静以及董事张秋民妻子马秀珍	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贷款 1000 万元，期限 1 年，河南农开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杨遂运为此笔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1000 万元，期限 1 年。公司控股股东杨遂运及其妻子刘淑琴、儿子杨晓鹏、儿媳何静静以及董事张秋民妻子马秀珍以房产为河南农开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反担保金额 250 万元。	2,500,000	是
总计	-	10,500,000.00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将应得利益让渡给公司，不存在任何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对维护公司信用和经营发展有积极的作用。两次偶发性关联交易分别经东方碳素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披露。关联交易公告编号分别为：2016-043、2016-069。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为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杨遂运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其他全体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 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及其控股、控制的经济实体构成竞争的业务和活动，不拥有或控制任何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的权益。

(2) 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为之有效。

(3) 如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本人愿以个人财产赔偿公司的全部经济损失。

履行情况：均遵守并且履行承诺。

2、为维护公司小股东利益，公司第一、第二大股东杨遂运、张秋民承诺：若因共有专利（专利号 201210069534.0 和 201210203616.X）事项，公司受到上海交通大学、河南城建学院或其他有权主体的追索，并由此给公司带来经济损失，公司第一、第二大股东杨遂运、张秋民愿以其个人财产承担相应损失。

履行情况：专利权属明确，未产生任何相关纠纷。

3、公司已取得位于平顶山市石龙区兴龙路 19 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并获得平顶山市石龙区国土局颁发的“平龙国用（2009）第 008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土地面积为 37652.8 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公司在该宗土地上建设有厂房和办公楼，但截至目前尚未取得厂房和办公楼的房屋所有权证，公司已派专人负责房屋所有权证的办理工作。公司实际控制人杨遂运郑重承诺，如因公司厂房和办公楼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受到相关部门的处罚或拆迁，本人愿以自有资金承担相关部门的全部处罚，以自有资金承担因拆迁给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履行情况：鉴于公司所在地平顶山市石龙区产业集聚区正在办理总体规划，石龙区城市建设和交通局已经针对公司出具了房产建设符合石龙区总体规划的证明，待平顶山市石龙区产业集聚区总体规划办理完毕后，公司将积极按照相关程序办理房产手续。

4、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杨遂运在 2016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1 月 12 日期间，增持东方碳素股份 195000 股，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半年内不减持相关股份。

履行情况：董事长杨遂运报告期内，没有通过二级市场卖出任何股份。

5、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作出了减少关联交易和补缴社会保险的承诺。

履行情况：2016 年度，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2600 万元，另外向董事长杨遂运个人借款 800 万元过桥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在中国银行宝丰县支行的短期借款，除上述外，公司与关联方没有发生其它任何交易；公司对愿意参加社会保险的员工办理了相关社会保险，实现了当初作出的承诺。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 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8,591,935	45.40%	981,428	39,573,363	45.49%
	其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296,640	15.64%	-126,250	13,170,390	15.14%
	董事、监事、高管	15,579,351	18.33%	-1,012,572	14,566,779	16.74%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6,408,065	54.60%	1,018,572	47,426,637	54.51%
	其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9,364,922	46.31%	146,250	39,511,172	45.42%
	董事、监事、高管	46,408,065	54.60%	168,572	46,576,637	53.54%
	核心员工	0	0.00%	760,000	760,000	0.87%
总股本		85,000,000	-	2,000,000	87,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03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杨遂运	52,661,562	20,000	52,681,562	60.55%	39,511,172	13,170,390
2	上海格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国君隆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400,000	-827,000	7,573,000	8.70%	0	7,573,000
3	张秋民	7,464,956	-640,000	6,824,956	7.84%	5,598,717	1,226,239
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2,816,000	-385,062	2,430,938	2.79%	0	2,430,938
5	刘胜	2,129,072	40,000	2,169,072	2.49%	0	2,169,072
6	李凤芝	0	1,155,000	1,155,000	1.33%	0	1,155,000
7	王祥华	0	875,000	875,000	1.00%	0	875,000
8	苏瑞	828,445	-30,000	798,445	0.92%	0	798,445
9	郑州国君源禾小微企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228,000	-2,528,000	700,000	0.80%	0	700,000
10	黄靖	776,291	-144,000	632,291	0.73%	632,291	0
合计		78,304,326	-2,464,062	75,840,264	87.15%	45,742,180	30,098,084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除国泰君安安全子公司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是国君隆悦的有限合伙人外, 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其他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单位: 股

项目	期初股份数量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数量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	-	-
优先股总股本	-	-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杨遂运先生, 现共持有东方碳素股份 52,681,562 股, 占比 60.55%, 男, 1961 年 11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毕业于河南大学中文秘书学专业, 本科学历。1980 年 11 月至 1985 年 1 月在云南某部队服兵役, 1984 年 7 月至 1985 年 1 月参加老山对越作战; 1985 年 6 月至 1990 年 4 月, 任职于平顶山市西区南顾庄乡政府办公室; 1990 年 2 月至 1992 年 8 月, 任职于平顶山市西区农机公司, 任农机公司经理; 1992 年 3 月至 1995 年 2 月, 任职于平顶山市西区青石岭水泥厂, 同期在河南大学中文系秘书学专业学习; 1995 年 8 月至 2003 年 10 月担任军营村党支部书记; 2003 年 11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职于宝丰欣鑫, 任总经理; 2005 年 6 月至 2014 年 9 月, 任职于东方碳素有限, 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9 年 10 月至 2010 年 6 月和 2014 年 9 月参加清华大学国际工程项目管理研究院举办的“清华大学领导商略总裁高级管理研修班”学习并获结业证书; 2013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2 月参加清华大学经济管理专业举办的“清华经管学院卓越总裁高级研修班”学习并获结业证书; 2014 年 10 月至今任东方碳素股份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历任平顶山市石龙区二、三、四届人大代表, 平顶山市石龙区工商联副会长, 平顶山市第七次党代会党代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杨遂运既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也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 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 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5年7月8日	2015年10月21日	1.82	19,000,000	34,580,000	0	4	5	4	0	否
2016年1月26日	2016年5月13日	2	200	400	23	0	0	0	0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于 2015 年 10 月完成,募集资金人民币 34,580,000.00 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该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经核查,公司 2015 年度存在变更使用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2016 年 9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追认变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于 2016 年 9 月 21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网站平台披露了相关公告,公告显示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金额共计 21,445,000.00 元,其中用于偿还银行贷款金额为 9,000,000.00 元,用于其它(归还个人借款)金额为 12,445,000.00 元。公司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了上述议案。

根据公司最新的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第一次股份发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金额为 19,945,000.00 元,其中偿还银行贷款金额为 9,000,000.00 元,用于其它(归还个人借款)金额为 10,945,000.00 元。确定公司 2016 年 9 月 21 日披露的 2015 年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金额有误。

针对上述错误,公司将对 2016 年 9 月 21 日披露的《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更正,提请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第二次股票发行于 2016 年 5 月完成,募集资金人民币 4,000,000.00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发布前使用完毕,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综上,除第一次发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之外,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未发现存在其他违规情形。公司以后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二、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 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 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借款	石龙区农村信用联社	9,000,000.00	11.52%	2016.3.22-2017.3.22	否
银行借款	中国银行宝丰支行	7,000,000.00	7.36%	2016.8.4-2017.8.4	否
银行借款	华夏银行郑州纬五路支行	10,000,000.00	5.66%	2016.12.28-2017.12.28	否
合计		26,000,000.00			

四、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合计	-	-	-

(二) 利润分配预案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	-	-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杨遂运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56	本科	2014年9月29日至2017年9月28日	是
张秋民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49	高中	2014年9月29日至2017年9月28日	是
房倪黎	董事	女	34	本科	2017年1月22日至2017年9月28日	否
秦长青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43	大专	2014年9月29日至2017年9月28日	是
赵斌元	董事	男	45	博士	2016年9月28日至2017年9月28日	否
刘洪波	董事	男	59	博士	2014年9月29日至2017年9月28日	否
刘振科	董事	男	45	高中	2014年9月29日至2017年9月28日	是
陈国政	监事会主席	男	50	大专	2014年9月29日至2017年9月28日	是
杨文国	监事	男	30	大专	2014年9月29日至2017年9月28日	是
何成林	监事	男	31	硕士	2014年9月29日至2017年9月28日	是
姜春田	财务总监	男	45	大专	2014年9月29日至2017年9月28日	是
裴广义	董事会秘书	男	43	本科	2014年9月29日至2017年9月28日	是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杨遂运	董事长兼总经理	52,661,562	20,000	52,681,562	60.55%	0
张秋民	董事兼副总经理	7,464,956	-640,000	6,824,956	7.84%	0
秦长青	董事兼副总经理	100,357	-25,000	75,357	0.09%	0
刘振科	董事	290,030	-51,000	239,030	0.27%	0
房倪黎	董事	0	0	0	0.00%	0
赵斌元	董事	0	0	0	0.00%	0
刘洪波	董事	0	0	0	0.00%	0
陈国政	监事会主席	568,774	0	568,774	0.65%	0
杨文国	监事	100,357	0	100,357	0.12%	0
何成林	监事	0	0	0	0.00%	0
姜春田	财务总监	25,089	-4,000	21,089	0.02%	0
裴广义	董事会秘书	0	0	0	0.00%	0
合计		61,211,125	-700,000	60,511,125	69.54%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曾德志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黄靖	董事兼总工程师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房倪黎	无	新任	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赵斌元	无	新任	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房倪黎, 女, 1984年8月出生, 在西南财经大学完成本科阶段学习, 经济学学士, 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年7月至2010年4月, 在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工作, 任高级审计员; 2010年4月至2012年4月, 在上海鼎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作, 任高级投资经理; 2012年11月至今任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助理董事。

赵斌元, 男, 1971年12月18日出生, 系上海交通大学副教授, 博士生导师, 致力于新材料领域研究工作, 自1999年以来在高校从事教学、科研及产业化工作, 除专业材料技术研究外, 还一直进行材料领域的产学研各类合作研究, 不断创新合作模式, 致力于解决高校科学家的创新研究、成果转化、产品市场化、及企业技术需求、地区产业发展升级等合作问题。其材料技术研究内容主要包括两个方面: 一是生物质资源利用, 二是面向环保和新能源的材料微结构设计和制备。在生物质衍生碳质中间相制备、多孔成型材料和多孔复合成型材料制备、在含碳粉体和薄膜制备、环保材料设计和实现、多孔材料表面化学能-电能转化机制和应用、多孔反应器设计和应用等方面都形成了优势技术。赵斌元教授申请专利 21 项, 其

中已授权专利 13 项。在国内外专业期刊上发表研究论文 55 篇，曾获 2005 年上海国际工业博览会首届青年科技创新创业成果展“最具技术交易潜力奖”、2007 年度曲阜市科技进步一等奖、2007 年度济宁市科技进步三等奖等奖项。作为项目第一负责人主持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1 项、973 预研专项 1 项、校企合作项目 4 项。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员工总计	207	18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2
硕士	2	1
本科	11	12
专科	55	58
专科以下	138	109
员工总计	207	182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人员变动：2016 年度，因为公司对生产车间进行智能化、自动化改造升级，大大提高了自动化程度，生产车间减员 25 人。

培训情况：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各部门共组织与开展培训 28 次，其中公司培训（包括新员工培训、上岗资格培训与公共培训）共 8 次，部门内部培训 20 次。

薪酬政策：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为适应企业发展要求，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作用，使员工薪酬与其贡献、职责、岗位技能和职业素养相匹配，畅通员工职业发展通道，建立一套科学、合理、循环、的薪酬体系，并严格按其执行实施。

(二) 核心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核心员工	0	31	760,000
核心技术人员	3	3	707,648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为更好的促进公司发展，鼓励员工的积极性，提名姚亚涛、郭首红、王建峰、张红杰、樊培耀、金志刚、张高峰、陈大亮、卢要征、何豪辉、何召磊、武玄之、王建会、余红伟、王燕磊、张义明、张应军、张朋超、赵加彬、方国政、刘少杰、孙风交、张梦楠、刘建周、王世磊、王小虎、柴森楠、谢二孩、郭素雅、王瑞、张瑞杰等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上述人员已经东方碳素一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6 年 1 月 10 日至 2016 年 1 月 17 日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截至期满，员工均对提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无异议。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秦长青、黄靖和何成林，没有发生变化。

第九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一、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证券法》、《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股转系统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先后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现有《董事会议事规则》、《重大事项处置权限管理办法》、《公司章程》进行修改,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各项内控制度。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对于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按照相关政策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章程》中设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等条款,能够保护股东与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关联交易等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成员均依法合规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1)公司于2016年1月24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做了如下修改:

原章程第十五条为:

“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具有同等权利。

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

现修改为:

“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具有同等权利。

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

公司发行股份, 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权。”

(2) 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8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股票发行事宜, 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发生变化, 公司根据股票发行后的股本变化及其相关事宜将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

(3)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7 日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对公司章程修改如下:

其中第十二条修改为:

“公司的经营范围:

特种石墨制品、锂电池正、负极材料的生产销售; 石墨烯的研发; 出口贸易。”

其中第十八条修改为:

“公司发起人姓名、认购的股份数量、持股比例、出资方式、出资时间如下: ”

其中第一百零三条第四项修改为:

“ (四) 对外借款: 公司资产负债率不超过百分之七十的情况下, 年度新增累计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额百分之二十的对外借款事项, 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决定。”

在公司资产负债率不超过百分之七十的限度内,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 董事会可以决定在一个会计年度内新增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额百分之五十的对外借款; 其他任何情况的新增对外借款均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 (简要描述)
董事会	10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15 年资金占用专项报告》、《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东方碳素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关于确认 2015 年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提议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东方碳素关于补充确认向平顶山市石龙区农村信用联社贷款 900 万元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银行申请授信 800 万元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重大事项处置权限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

		<p>会的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东方碳素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赵斌元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东方碳素投资 5600 万元建设年产 2000 吨锂离子电池碳负极材料项目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追认变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东方碳素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东方碳素 2016 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p>
<p>监事会</p>	<p>3</p>	<p>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15 年资金占用专项报告》、《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东方碳素 2016 年半年度报告》；</p>
<p>股东大会</p>	<p>7</p>	<p>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银行贷款进行授权的议案》；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5 年资金占用专项报告》、《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东方碳素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p>

		<p>《关于确认 2015 年的关联交易的公告》；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重大事项处置权限管理办法〉的议案》；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任命赵斌元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东方碳素投资 5600 万元建设年产 2000 吨锂离子电池碳负极材料项目的议案》；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追认变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p>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改善规范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的要求。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通过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及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进行信息披露，保护投资者权益。同时在日常工作中，建立了通过公司网站、电话、电子邮件进行投资者互动交流关系管理的有效途径，确保公司的股权投资人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畅通有效的沟通联系、事务处理等。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在监督过程中未发现公司重大的风险事项，对本年度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经营体系、完整完善的业务流程、独立的供应和市场销售渠道、独立的技术研发支持体系，公司独立开展业务经营活动，有自主的盈利能力，不存在过分依赖任何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的关联方交易。

2、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设施、场所，同时具有与经营有关的品牌、专利。公司的固定

资产和无形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均为公司所有,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形成雇佣关系,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根据劳动保护和社会保障相关的法律法规,为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工伤等社会保险,并按期缴纳了上述社会保险。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等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目前并无在关联企业领取报酬。公司已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由公司人力资源部独立负责公司员工的聘任、考核和奖惩;公司在有关员工的社会保障、工资报酬等方面保持独立。

4、财务独立

公司已建立了一套独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核算体系,并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并分工明确,职责分离。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

5、机构独立

公司的机构设置完整,独立运作,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本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总经理负责、监事会监控制度。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管理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在公司运营过程中,内部控制制度都能够得到贯彻执行,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加强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进行信息披露工作。

第十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勤信审字【2017】第 139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0 号中糖大厦 11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7 年 4 月 9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宏敏 王猛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勤信审字【2017】第 1397 号

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宏敏

二〇一七年四月九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 猛

二、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五(一)	12,985,360.50	17,391,086.40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五(二)	9,402,117.39	2,828,497.04
应收账款	五(三)	15,719,610.82	16,597,698.61
预付款项	五(四)	4,388,069.76	3,869,268.18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五(五)	1,079,519.53	42,163.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五(六)	85,884,607.69	80,647,493.8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150,630.63	-
流动资产合计	-	129,609,916.32	121,376,208.05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五(八)	67,376,635.88	42,811,842.75
在建工程	五(九)	384,615.40	7,569,279.76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五(十)	8,043,921.71	8,249,849.51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一)	214,395.36	244,630.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二)	1,851,259.60	2,330,589.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	77,870,827.95	61,206,192.07
资产总计	-	207,480,744.27	182,582,400.12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五(十三)	26,000,000.00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五(十四)	-	24,000,000.00
应付账款	五(十五)	10,526,746.45	3,381,138.92
预收款项	五(十六)	6,240,528.16	2,878,933.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七)	-	600.00
应交税费	五(十八)	1,829,186.96	1,537,116.92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五(十九)	8,561,961.17	20,706,296.34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53,158,422.74	52,504,085.84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 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	53,158,422.74	52,504,085.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股本	五（二十）	87,000,000.00	8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五（二十一）	30,273,909.02	28,573,909.02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五（二十二）	3,329,754.50	1,332,232.09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三）	33,718,658.01	15,172,173.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154,322,321.53	130,078,314.28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54,322,321.53	130,078,314.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207,480,744.27	182,582,400.12

法定代表人：杨遂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春田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春田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	2,868,944.63	17,348,164.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9,068,117.39	1,417,357.23
应收账款	十二（一）	15,719,610.82	16,223,526.18
预付款项	-	2,958,439.48	6,081,149.37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1,079,519.53	42,163.99
存货	-	80,903,105.95	75,507,919.7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50,630.63	-

流动资产合计	-	112,748,368.43	116,620,281.45
非流动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19,459,900.00	19,459,9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64,136,819.04	38,834,412.71
在建工程	-	384,615.40	7,569,279.76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8,043,921.71	8,249,849.51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30,793.35	244,630.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851,259.6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94,107,309.10	74,358,072.95
资产总计	-	206,855,677.53	190,978,354.40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	26,00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24,000,000.00
应付账款	-	12,354,789.56	13,961,969.40
预收款项	-	5,547,436.52	2,013,627.00
应付职工薪酬	-	-	-
应交税费	-	1,626,496.91	1,480,361.36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9,074,183.46	20,944,849.6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54,602,906.45	62,400,807.39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 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	54,602,906.45	62,400,807.39
所有者权益：	-		
股本	-	87,000,000.00	8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30,273,909.02	28,573,909.02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3,329,754.50	1,332,232.09
未分配利润	-	31,649,107.56	13,671,405.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52,252,771.08	128,577,547.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	206,855,677.53	190,978,354.40

法定代表人：杨遂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春田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春田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	-
其中: 营业收入	五(二十四)	146,322,863.27	95,838,762.41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124,190,008.65	80,040,621.10
其中: 营业成本	五(二十四)	105,191,253.43	66,008,479.34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五)	1,222,591.06	319,113.31
销售费用	五(二十六)	1,659,023.17	1,199,594.80
管理费用	五(二十七)	14,791,685.08	9,587,036.26
财务费用	五(二十八)	1,437,574.80	2,282,041.67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二十九)	-112,118.89	644,355.72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132,854.62	15,798,141.31
加: 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	1,721,393.54	902,361.43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432,688.17
减: 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一)	74,717.15	30,052.88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779,531.01	16,670,449.86
减: 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二)	3,235,523.76	2,529,672.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0,544,007.25	14,140,776.89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0,544,007.25	14,140,776.89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20,544,007.25	14,140,776.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20,544,007.25	14,140,776.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0.24	0.2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法定代表人: 杨遂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姜春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姜春田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四)	136,030,634.22	90,081,169.14
减: 营业成本	十二、(四)	96,746,527.66	62,177,624.97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084,128.98	258,707.56
销售费用	-	1,659,023.17	1,199,594.80
管理费用	-	13,768,699.20	8,606,570.16
财务费用	-	1,434,870.20	2,087,183.29
资产减值损失	-	-92,250.83	640,703.73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21,429,635.84	15,110,784.63
加: 营业外收入	-	1,721,393.54	902,361.43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432,688.17
减: 营业外支出	-	72,176.16	28,852.88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23,078,853.22	15,984,293.18
减: 所得税费用	-	3,103,629.15	2,661,972.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9,975,224.07	13,322,320.8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19,975,224.07	13,322,320.87
七、每股收益: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0.23	0.1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法定代表人: 杨遂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姜春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姜春田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09,301,849.27	86,655,109.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三)	2,221,308.43	583,163.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11,523,157.70	87,238,273.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81,762,961.59	59,784,625.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2,670,108.09	10,233,877.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0,797,996.61	4,804,155.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三)	4,483,346.36	5,460,964.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09,714,412.65	80,283,62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808,745.05	6,954,651.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7,208,373.17	2,285,849.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208,373.17	2,285,849.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208,373.17	-2,285,849.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000,000.00	34,580,000.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6,000,000.00	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三)	36,518,000.03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6,518,000.03	43,5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2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986,693.06	1,340,611.28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三)	48,537,404.75	16,821,942.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9,524,097.81	47,162,554.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6,993,902.22	-3,582,554.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三十四)	11,594,274.10	1,086,247.3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三十四)	1,391,086.40	304,839.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三十四)	12,985,360.50	1,391,086.40

法定代表人: 杨遂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姜春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姜春田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06,752,374.47	86,655,973.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20,885.62	581,361.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8,973,260.09	87,237,334.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86,200,128.31	62,153,964.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9,538,301.00	8,077,668.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	9,915,279.82	3,871,419.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4,219,573.44	4,904,054.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09,873,282.57	79,007,107.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00,022.48	8,230,227.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7,196,073.17	2,112,718.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196,073.17	2,112,718.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196,073.17	-2,112,718.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000,000.00	34,5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6,000,000.00	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7,968,000.03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7,968,000.03	43,5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2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986,693.06	1,147,902.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7,364,431.58	23,421,942.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8,351,124.64	48,569,845.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616,875.39	-4,989,845.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520,779.74	1,127,662.7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348,164.89	220,502.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868,944.63	1,348,164.89

法定代表人: 杨遂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姜春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姜春田

	0				000.0 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997,522.41	-	-1,997,522.41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997,522.41	-	-1,997,522.41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87,000,000.00	-	-	-	30,273,909.	-	-	-	3,329,754.5	-	33,718,658.01	-	154,322,321.53

					02				0			
--	--	--	--	--	----	--	--	--	---	--	--	--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000,000.00	-	-	-	14,043,909.02	-	-	-	-	-	2,363,628.37	-	82,407,537.3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000,000.00	-	-	-	14,043,909.02	-	-	-	-	-	2,363,628.37	-	82,407,537.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000,000.00	-	-	-	14,530,000.00	-	-	-	1,332,232.09	-	12,808,544.80	-	47,670,776.8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4,140,776.89	-	14,140,776.8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000,000.00	-	-	-	14,530,000.00	-	-	-	-	-	-	-	33,53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000,000.00	-	-	-	14,530,000.00	-	-	-	-	-	-	-	33,530,000.00

	00				,000.0 0								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332, 232.09	-	-1,332,2 32.09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332, 232.09	-	-1,332,2 32.09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85,000,000. 00	-	-	-	28,573 ,909.0 2	-	-	-	1,332, 232.09	-	15,172,1 73.17	-	130,078, 314.28

法定代表人: 杨遂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姜春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姜春田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5,000,000.00	-	-	-	28,573,909.02	-	-	-	1,332,232.09	13,671,405.90	128,577,547.0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000,000.00	-	-	-	28,573,909.02	-	-	-	1,332,232.09	13,671,405.90	128,577,547.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	-	-	-	1,700,000.00	-	-	-	1,997,522.41	17,977,701.66	23,675,224.0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9,975,224.07	19,975,224.0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	-	-	1,700,000.00	-	-	-	-	-	3,7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	-	-	-	1,700,000.00	-	-	-	-	-	3,7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997,522.41	-1,997,522.41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997,522.41	-1,997,522.41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87,000,000.00	-	-	-	30,273,909.02	-	-	-	3,329,754.50	31,649,107.56	152,252,771.0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000,000.00	-	-	-	14,043,909.02	-	-	-	-	1,681,317.12	81,725,226.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000.00	-	-	-	14,043,909.02	-	-	-	-	1,681,317.12	81,725,226.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000.00	-	-	-	14,530,000.00	-	-	-	1,332,232.09	11,990,088.78	46,852,320.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3,322,320.87	13,322,320.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000.00	-	-	-	14,530,000.00	-	-	-	-	-	33,53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000.00	-	-	-	14,530,000.00	-	-	-	-	-	33,53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332,232.09	-1,332,232.09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332,232.09	-1,332,232.09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85,000,000.00	-	-	-	28,573,909.02	-	-	-	1,332,232.09	13,671,405.90	128,577,547.01

法定代表人: 杨遂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姜春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姜春田

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1. 企业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址和总部地址：平顶山市石龙区兴龙路19号。

2. 企业的行业性质

公司所属行业为石墨产品生产和销售行业。

3.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石墨电极、碳砖生产销售；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公司共计 2 家，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

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合并财务报表的会计处理

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

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长期股权投资》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3. 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

(十)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

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一)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	-----------

(2)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以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4.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存在减值迹象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 存货的类别

本公司存货是指企业在营运过程中所持有的，或者在营运过程中将被消耗的材料、燃料等物资，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它成本。本公司材料领用和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它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三）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作出决议并取得适当批准；
3. 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公司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公司将该项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该项资产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按上述原则处理。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

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五）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等。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计提折旧。

3.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4	4.8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4	9.6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4	24.00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4	9.60-32.00

（十六）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七）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八）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方法

1)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寿命的复核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 无形资产价值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5)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1) 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

(2) 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十九)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按照承担的风险和义务情况，可以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会计处理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公司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折现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金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一）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 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数是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5.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二）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分为石墨产品销售收入和石墨产品受托加工劳务收入，石墨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和石墨产品受托加工劳务收入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受托加工产品交付给委托方，且劳务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加工的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三）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4. 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2）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但公司对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商誉的初始确认；（2）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1）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2）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5.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元)
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的规定，2016年5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增值税相关交易，影响资产、负债等金额的，按该规定调整。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原计入管理费用的相关税费，自2016年5月1日起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	(1) 税金及附加 (2) 管理费用	559,496.53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7.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00%、5.0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00%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注1：本公司于2011年10月28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并于2014年7月31日通过复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本公司2016年度按15%的税率计算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库存现金	112,224.56	8,377.96
银行存款	12,873,135.94	1,382,708.44
其他货币资金	-	16,000,000.00
合计	12,985,360.50	17,391,086.4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种类

票据种类	2016-12-31	2015-12-31
银行承兑汇票	9,402,117.39	2,828,497.04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9,402,117.39	2,828,497.04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情况

无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926,580.76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35,926,580.76	-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7,197,056.76	100.00%	1,477,445.94	8.59%	15,719,610.82	18,098,058.26	100.00%	1,500,359.65	8.29%	16,597,698.61
组合小计	17,197,056.76	100.00%	1,477,445.94	8.59%	15,719,610.82	18,098,058.26	100.00%	1,500,359.65	8.29%	16,597,698.6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7,197,056.76	100.00%	1,477,445.94	8.59%	15,719,610.82	18,098,058.26	100.00%	1,500,359.65	8.29%	16,597,698.61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022,354.61	93.17%	801,117.73	17,276,511.56	95.46%	863,825.58
1-2年	488,907.05	2.84%	48,890.71	205,569.60	1.14%	20,556.97
2-3年	83,368.00	0.48%	25,010.40	-	-	-
3年以上	602,427.10	3.51%	602,427.10	615,977.10	3.40%	615,977.10
合计	17,197,056.76	100.00%	1,477,445.94	18,098,058.26	100.00%	1,500,359.65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康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426,728.82	1年以内	8.30%	71,336.44
辉县市环宇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907,974.66	1年以内	5.28%	45,398.73
洛阳月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894,422.33	1年以内	5.20%	44,721.12
常州市鑫顺炉料有限公司	货款	823,622.96	1年以内	4.79%	41,181.15
青海奥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货款	752,270.00	1年以内	4.37%	37,613.50
合计		4,805,018.77		27.94%	240,250.94

(4)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

单位的欠款情况

无

(四)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135,729.51	94.25%	3,617,185.31	93.48%
1-2 年	73,903.38	1.68%	252,082.87	6.52%
2-3 年	178,436.87	4.07%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4,388,069.76	100.00%	3,869,268.18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国网河南宝丰县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072,101.83	1 年以内	服务未完成
长治县山河巨能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39,860.00	1 年以内	服务未完成
平顶山市华辰石龙区供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8,899.84	1 年以内	服务未完成
宝丰县春茂源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7,528.45	1 年以内	货未到
平顶山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05,000.00	1 年以内	服务未完成
合计	-	2,933,390.12	-	-

(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无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种类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40,695.90	100.00%	61,176.37	5.36%	1,079,519.53	192,545.54	100.00%	150,381.55	78.10%	42,163.99
组合小计	1,140,695.90	100.00%	61,176.37	5.36%	1,079,519.53	192,545.54	100.00%	150,381.55	78.10%	42,163.9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40,695.90	100.00%	61,176.37	5.36%	1,079,519.53	192,545.54	100.00%	150,381.55	78.10%	42,163.99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12-31			2015-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14,357.40	55,717.87	5.00%	35,541.04	1,777.05	5.00%
1-2 年	23,200.00	2,320.00	10.00%	-	-	-
2-3 年			-	12,000.00	3,600.00	30.00%
3 年以上	3,138.50	3,138.50	100.00%	145,004.5	145,004.00	100.00%
合计	1,140,695.90	61,176.37	-	192,545.54	150,381.55	-

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89,205.18 元。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数的比例(%)	
河南农开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87.67	50,000.00
葫芦岛市荣达碳素厂	非关联方	67,285.60	1 年以内	5.90	3,364.28
葫芦岛市宏达炭素厂	非关联方	35,071.80	1 年以内	3.07	1,753.59
江西博盛新型制冷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	1 年以内	1.05	600.00
上海宏特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6.00	3 年以上	0.14	1,596.00
合计	-	1,115,953.40	-	97.83	57,987.87

(6)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487,893.54	-	5,487,893.54	7,762,023.23	-	7,762,023.23
在产品	48,685,591.35	-	48,685,591.35	40,502,746.65	-	40,502,746.65
库存商品	31,711,122.80	-	31,711,122.80	32,382,723.95	-	32,382,723.95
合计	85,884,607.69	-	85,884,607.69	80,647,493.83	-	80,647,493.83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情形，未计提减值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待摊费用	-	-
待抵扣税金	150,630.63	-
合计	150,630.63	-

(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1.期初余额	19,792,295.01	55,153,616.51	1,510,819.56	1,639,893.93	78,096,625.01
2.本期增加金额	5,518,766.22	23,770,641.51	1,738,661.32	1,447,774.83	32,475,843.88
(1) 购置	4,810,423.42	10,031,877.01	1,738,661.32	1,447,774.83	18,028,736.58
(2) 在建工程转入	708,342.80	13,738,764.50	-	-	14,447,107.30
3.本期减少金额	235,560.00	-	-	-	235,560.00
(1) 处置或报废	235,560.00	-	-	-	235,560.00
4.期末余额	25,075,501.23	78,924,258.02	3,249,480.88	3,087,668.76	110,336,908.89
二、累计折旧	-	-	-	-	-
1.期初余额	5,365,739.46	27,863,360.85	1,311,439.63	744,242.32	35,284,782.26
2.本期增加金额	1,074,973.62	6,076,095.60	363,325.42	323,313.31	7,837,707.95
(1) 计提	1,074,973.62	6,076,095.60	363,325.42	323,313.31	7,837,707.95
3.本期减少金额	162,217.20	-	-	-	162,217.20
(1) 处置或报废	-	-	-	-	-
(2) 其他	162,217.20	-	-	-	162,217.20
4.期末余额	6,278,495.88	33,939,456.45	1,674,765.05	1,067,555.63	42,960,273.01
三、减值准备	-	-	-	-	-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期末账面价值	18,797,005.35	44,984,801.57	1,574,715.83	2,020,113.13	67,376,635.88
2.期初账面价值	14,426,555.55	27,290,255.66	199,379.93	895,651.61	42,811,842.7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宝丰县欣鑫碳素材料有限公司车间	2,518,430.95	正在办理
办公楼及车间（东方碳素公司）	22,557,070.28	正在办理

(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余额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内压式压机基础	-	-	-	160,000.00	-	160,000.00
高效节能环保焙烧炉	-	-	-	7,409,279.76	-	7,409,279.76
液压机	384,615.40	-	384,615.40	-	-	-
合计	384,615.40	-	384,615.40	7,569,279.76	-	7,569,279.76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2015-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6-12-31
内压式压机基础	160,000.00	-	160,000.00	-	-
高效节能环保焙烧炉	7,409,279.76	1,420,534.20	8,829,813.96	-	-
新型环保节能煅烧炉	-	2,845,818.99	2,845,818.99	-	-
制粉车间改造土建工程	-	1,363,000.00	1,363,000.00	-	-
焙烧一车间改造土建工程	-	708,342.80	708,342.80	-	-
高压浸渍车间预热改造土建工程	-	456,461.55	456,461.55	-	-
等静压机	-	7,500.00	7,500.00	-	-
铁箱、铁筐	-	76,170.00	76,170.00	-	-

项目名称	2015-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6-12-31
液压机	-	384,615.40	-	-	384,615.40
合计	7,569,279.76	7,262,442.94	14,447,107.30	-	384,615.40

b)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本公司在建工程未发现减值情形，未提减值准备。

(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分类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1.期初余额	57,735.05	9,294,136.80	58,000.00	9,409,871.85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57,735.05	9,294,136.80	58,000.00	9,409,871.85
二、累计摊销	-	-	-	-
1.期初余额	35,180.44	1,115,254.77	9,587.13	1,160,022.34
2.本期增加金额	14,244.96	185,882.76	5,800.08	205,927.80
(1)计提	14,244.96	185,882.76	5,800.08	205,927.8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49,425.40	1,301,137.53	15,387.21	1,365,950.14
三、减值准备	-	-	-	-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商标	合计
1.期末账面价值	8,309.65	7,992,999.27	42,612.79	8,043,921.71
2.期初账面价值	22,554.61	8,178,882.03	48,412.87	8,249,849.5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29,302.4	214,395.36	1,630,873.14	244,630.97
未弥补亏损	-	-	-	-
合计	1,429,302.4	214,395.36	1,630,873.14	244,630.97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无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预付设备款	1,851,259.60	2,330,589.08
合计	1,851,259.60	2,330,589.08

(十三) 短期借款

(1) .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信用借款	-	-
抵押借款和保证借款	7,000,000.00	-
保证借款	19,000,000.00	-
质押借款	-	-
合计	26,000,000.00	-

2. 抵押借款和保证借款

本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丰支行借款 700 万元，借款合同编号：PDS201601177，贷款利率为固定利率 7.36%。该借款为抵押加保证借款，担保方式为：

1) 由宝丰县欣鑫碳素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签订相应的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BPDS20E2016110A。

2) 由杨遂运和刘淑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签订相应的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BPDS20E2016110B

3) 由张秋民和马秀珍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签订相应的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BPDS20E2016110C。

4) 由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土地权证号：平龙国用（2015）第 001 号）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并签订相应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为：DPDS20E2016110

3. 保证借款

1) 本公司向平顶山市石龙区农村信用社合作联社借款 9,000,000.00 元，借款合同编号为：12801010116030944112，贷款利率为固定利率 11.52%。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3 月 22 日起至 2017 年 3 月 22 日，本借款合同由本公司的子公司宝丰县欣鑫碳素材料有限公司和杨遂运、张秋民提供保证，保证合同编号：100000823967。

2) 本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借款 10,000,000.00 元，借款合同编号为：ZZZX1210120160016。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12 月 27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27 日，本借款合同由河南农开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和杨遂运提供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ZZZX1210120160016-11 和 ZZZX1210120160016-12。

4.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十四)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2016-12-31	2015-12-31
银行承兑汇票	-	24,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24,000,000.00

(十五)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表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536,818.68	90.60%	2,927,838.97	86.59%
1—2 年	608,503.07	5.78%	276,992.85	8.19%
2—3 年	221,199.00	2.10%	5,500.00	0.16%
3 年以上	160,225.70	1.52%	170,807.10	5.06%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10,526,746.45	100.00%	3,381,138.92	100.00%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项情况

无

(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

无

(十六)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043,791.92	96.85%	2,675,205.40	92.92%
1—2 年	8,379.20	0.13%	14,480.97	0.50%
2—3 年	1,954.70	0.03%	113,198.68	3.93%
3 年以上	186,402.34	2.99%	76,048.61	2.64%
合计	6,240,528.16	100.00%	2,878,933.66	100.00%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

无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一、短期薪酬	583.77	12,393,600.33	12,394,184.10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23	276,507.76	276,523.99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600.00	12,670,108.09	12,670,708.09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7.27	12,178,348.00	12,178,875.27	-
二、职工福利费	50.33	-	50.33	-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三、社会保险费	-	39,563.88	39,563.8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2,407.92	32,407.92	-
工伤保险费	-	5,030.79	5,030.79	-
生育保险费	-	2,125.17	2,125.17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7	175,688.45	175,694.62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583.77	12,393,600.33	12,394,184.10	-

(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23	258,916.76	258,932.99	-
2、失业保险费	-	17,591.00	17,591.00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16.23	276,507.76	276,523.99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的金额；无非货币性福利金额，无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十八) 应交税费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企业所得税	801,747.78	1,049,724.18
增值税	772,499.95	305,613.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718.77	19,973.70
房产税	31,448.74	31,448.74
土地使用税	108,372.00	108,372.00
教育费附加	22,665.56	8,888.80
印花税	13,951.30	2,759.4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110.37	5,925.87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代扣个人所得税	12,672.49	4,410.41
合计	1,829,186.96	1,537,116.92

(十九)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751,565.30	90.53%	5,210,219.97	25.16%
1—2 年	492,019.00	5.75%	6,440,193.00	31.10%
2—3 年	68,487.00	0.80%	1,983,712.32	9.58%
3 年以上	249,889.87	2.92%	7,072,171.05	34.15%
合计	8,561,961.17	100.00%	20,706,296.34	100.00%

(二十) 股本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期末股权比例 (%)
非限售流通股	38,591,935.00	981,428.00	39,573,363.00	45.49%
限售流通股	46,408,065.00	1,018,572.00	47,426,637.00	54.51%
合计	85,000,000.00	2,000,000.00	87,000,000.00	100.00%

注：2016 年 2 月 18 日，根据本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被审计单位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0.00 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87,000,000.00 元，本次净资产出资业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勤信验字【2016】第 1022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十一) 资本公积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股本溢价	28,573,909.02	1,700,000.00	-	30,273,909.02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28,573,909.02	1,700,000.00	-	30,273,909.02

(1) 股本溢价变动的说明：

股本溢价系 2016 年 2 月 18 日，被审计单位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0.00 元，本次股东实际货币出资为 4,000,000.00 元，其中 2,000,000.00 元计入股本，扣除财务顾问费 300,000.00 元，余款 1,7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处理。本次净资产出资业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勤信验字【2016】第 1022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十二) 盈余公积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332,232.09	1,997,522.41	-	3,329,754.50
合计	1,332,232.09	1,997,522.41	-	3,329,754.50

注：2016 年度增加额系本公司按本期实现的净利润的 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二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172,173.17	2,363,628.3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172,173.17	2,363,628.3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544,007.25	14,140,776.8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97,522.41	1,332,232.0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其他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718,658.01	15,172,173.17

(二十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46,322,863.27	95,838,762.41
其他业务收入	-	-
合计	146,322,863.27	95,838,762.41
主营业务成本	105,191,253.43	66,008,479.34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其他业务成本	-	-
合计	105,191,253.43	66,008,479.34

(1) 主营业务-按类别划分:

产品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石墨产品销售	123,520,346.27	83,841,256.76	78,335,620.47	49,732,307.65
受托加工服务	22,802,517.00	21,349,996.67	17,503,141.94	16,276,171.69
合计	146,322,863.27	105,191,253.43	95,838,762.41	66,008,479.34

(2)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客户 1	9,418,763.59	6.44
客户 2	7,210,999.36	4.93
客户 3	6,740,822.48	4.61
客户 4	6,413,681.71	4.38
客户 5	4,869,922.44	3.33
合计	34,654,189.58	23.69

(二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0,170.90	181,115.61
教育费附加	169,754.17	82,798.6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3,169.46	55,199.08
印花税	74,607.40	-
车船税	4,620.00	-
土地使用税	288,992.00	-
房产税	191,277.13	-
合计	1,222,591.06	319,113.31

税金及附加的缴纳基础及税、费率详见本附注：四、税项。

(二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630,982.00	576,000.00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运输费	523,886.32	562,600.97
差旅费	94,372.64	55,626.30
产品检验费及包装费	-	5,367.53
业务宣传费	409,782.21	
其它	-	-
合计	1,659,023.17	1,199,594.80

(二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1,595,442.00	1,516,654.00
福利费	818,424.77	821,914.43
车辆使用及维修费	530,081.28	447,775.47
办公费	272,254.63	252,871.57
差旅费	95,128.39	44,013.40
业务招待费	184,091.53	128,603.00
税金	197,861.98	815,159.12
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	173,288.45	41,093.00
折旧与摊销	625,429.58	598,171.27
科研专项经费	8,500,367.00	3,723,187.15
其他	1,799,315.47	1,197,593.85
合计	14,791,685.08	9,587,036.26

(二十八) 财务费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1,679,758.61	2,237,037.86
减：利息收入	258,178.03	40,024.89
手续费及其他支出	15,994.22	85,028.70
合计	1,437,574.80	2,282,041.67

(二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坏账损失	-112,118.89	644,355.72
合计	-112,118.89	644,355.72

(三十)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432,688.17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432,688.17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债务重组利得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
接受捐赠	-	-	-
政府补助	1,700,000.00	460,000.00	1,700,000.00
其他	21,393.54	9,673.26	21,393.54
合计	1,721,393.54	902,361.43	1,721,393.54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资金	1,700,000.00	4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00,000.00	460,000.00	-

(三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	-	-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
罚没款及违约金、滞纳金	68,717.15	10,052.88	68,717.15	10,052.88
捐赠支出	6,000.00	20,000.00	6,000.00	20,000.00
其他	-	-	-	-
合计	74,717.15	30,052.88	74,717.15	30,052.88

(三十二)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205,288.15	2,272,095.13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递延所得税调整	30,235.61	257,577.84
合计	3,235,523.76	2,529,672.97

(三十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政府补助	1,700,000.00	460,000.00
利息收入	258,178.03	40,024.89
其他	263,130.40	83,138.76
合计	2,221,308.43	583,163.6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管理费用付现支出	2,352,941.48	2,540,143.84
销售费用付现支出	480,850.99	351,088.11
往来款项	1,561,915.83	1,332,397.61
其他付现支出	87,638.06	1,237,334.59
合计	4,483,346.36	5,460,964.15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资金往来	36,518,000.03	-
其他	-	-
合计	36,518,000.03	-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资金往来	48,537,404.75	14,584,905.12
利息支出	-	2,237,037.86
合计	48,537,404.75	16,821,942.98

(三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544,007.25	14,140,776.8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12,118.89	644,355.72
固定资产折旧	7,837,707.95	6,738,520.19
无形资产摊销	205,927.80	205,736.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	-432,688.1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986,693.06	1,340,611.28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0,235.61	257,577.84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237,113.86	-8,947,685.73 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7,319,570.79	-13,691,353.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5,127,023.08	6,698,800.59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8,745.05	6,954,651.4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985,360.50	1,391,086.4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391,086.40	304,839.0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94,274.10	1,086,247.3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	---------	---------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现金	12,985,360.50	1,391,086.40
其中：库存现金	112,224.56	8,377.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873,135.94	1,382,708.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85,360.50	1,391,086.40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三）处置子公司

无

（四）本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无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宝丰县欣鑫碳素材料有限公司	平顶山	宝丰县张八桥镇峦庄村	生产制造	100.00%	-	购买
平顶山市东方新型碳材研发中心	平顶山	平顶山市石龙区	研究及开发	100.00%	-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二)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杨遂运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张秋民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
马秀珍	持股 5%以上股东配偶
刘淑琴	持股 5%以上股东配偶
曾德志	董事
秦长青	董事、副总经理、股东
赵斌元	董事、股东
刘洪波	董事、股东
刘振科	董事、股东
陈国政	监事会主席、股东
杨文国	监事、股东
何成林	监事、股东
姜春田	财务负责人、股东
裴广义	董事会秘书

(四) 关联方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无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关联方本年度为本公司三笔借款提供担保。

(1) 本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丰支行借款 700 万元，借款合同编号：PDS201601177，关联方杨遂运和刘淑琴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合同编号为：BPDS20E2016110B。关联方张秋民和马秀珍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合同编号为：BPDS20E2016110C。

(2) 本公司向平顶山市石龙区农村信用社合作联社借款 9,000,000.00 元，借款合同编号为：12801010116030944112，关联方杨遂运、张秋民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合同编号：100000823967。

(3) 本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借款 10,000,000.00 元，借款合同编号为：ZZZX1210120160016。关联方杨遂运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合同编号为：ZZZX1210120160016-12。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项目名称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	-	-	-
杨遂运	-	8,000,000.00	8,000,000.00	-
马秀珍	1,000,000.00		1,000,000.00	-
刘淑琴	1,447,404.75	4,000,000.00	5,447,404.75	-
合计	2,447,404.75	12,000,000.00	14,447,404.75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其他关联交易

无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无

(七) 关联方承诺

无

(八) 其他

无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无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二、母公司会计报表的主要项目

(一) 应收账款

(1) 按类别列示：

种类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7,197,056.76	100.00%	1,477,445.94	8.59%	15,719,610.82	17,704,017.77	100.00%	1,480,491.59	8.36%	16,223,526.18
组合小计	17,197,056.76	100.00%	1,477,445.94	8.59%	15,719,610.82	17,704,017.77	100.00%	1,480,491.59	8.36%	16,223,526.1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7,197,056.76	100.00%	1,477,445.94	8.59%	15,719,610.82	17,704,017.77	100.00%	1,480,491.59	8.36%	16,223,526.18

1)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022,354.61	93.17%	801,117.73	16,885,791.62	95.38%	844,289.58
1-2 年	488,907.05	2.84%	48,890.71	202,249.05	1.14%	20,224.91
2-3 年	83,368.00	0.48%	25,010.40		-	
3 年以上	602,427.10	3.51%	602,427.10	615,977.10	3.48%	615,977.10
合计	17,197,056.76	100.00%	1,477,445.94	17,704,017.77	100.00%	1,480,491.59

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报告期内，无转回或收回的应收款项情况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欠款情况

无

(二) 其他应收款

(1) 按类别列示

种类	2016-12-31	2015-12-31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40,695.90	100.00%	61,176.37	5.36%	1,079,519.53	192,545.54	100.00%	150,381.55	78.10%	42,163.99
组合小计	1,140,695.90	100.00%	61,176.37	5.36%	1,079,519.53	192,545.54	100.00%	150,381.55	78.10%	42,163.9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140,695.90	100.00%	61,176.37	5.36%	1,079,519.53	192,545.54	100.00%	150,381.55	78.10%	42,163.99

1)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14,357.40	97.69%	55,717.87	35,541.04	18.46%	1,777.05
1-2 年	23,200.00	2.03%	2,320.00	-	-	-
2-3 年				12,000.00	6.23%	3,600.00
3 年以上	3,138.50	0.28%	3,138.50	145,004.50	75.31%	145,004.50
合计	1,140,695.90	100.00%	61,176.37	192,545.54	100.00%	150,381.55

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无

(4)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农开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87.67	50,000.00
葫芦岛市荣达碳素厂	非关联方	67,285.60	1 年以内	5.90	3,364.28
葫芦岛市宏达炭素厂	非关联方	35,071.80	1 年以内	3.07	1,753.59
江西博盛新型制冷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	1 年以内	1.05	600.00
上海宏特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6.00	3 年以上	0.14	1,596.00
合计	-	1,115,953.40	-	97.83	57,987.87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459,900.00		19,459,900.00	19,459,900.00	-	19,459,9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	-
合计	19,459,900.00		19,459,900.00	19,459,900.00	-	19,459,9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宝丰县欣鑫碳素材料有限公司	19,159,900.00			19,159,900.00	-	19,159,900.00
平顶山市东方新型碳材研发中心	300,000.00			300,000.00	-	300,000.00
合计	19,459,900.00			19,459,900.00	-	19,459,900.00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36,030,634.22	90,081,169.14
其他业务收入		-
合计	136,030,634.22	90,081,169.14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96,746,527.66	62,177,624.97
其他业务成本	-	
合计	96,746,527.66	62,177,624.97

十五、补充资料

(一)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432,688.1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00,000.00	46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323.61	-20,379.62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计	1,646,676.39	872,308.55
所得税影响额	-246,747.36	-130,846.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合计	1,399,929.03	741,462.27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6 年度	14.42	0.24	0.24
	2015 年度	15.26	0.20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 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6 年度	13.43	0.22	0.22
	2015 年度	14.46	0.19	0.19

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9 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